

行政处罚与监管机构的工具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除刑法之外，TUF 和 TUB 还就违反授权和行为规则的情形规定了行政处罚，由意大利全国公司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委员会（CONSOB）或意大利银行（Banca d'Italia）作出。根据 TUF 第 7-octies 条，CONSOB 可以公开宣布某服务提供者未获授权并命令其停止违规行为；自 2024 年 3 月 5 日第 21 号法律以来，CONSOB 还可以禁止在互联网上开展的广告活动。CONSOB 可以依据《增长法令》赋予的权力命令屏蔽网站，并可依据第 166 条第 3 款将案件移送检察官。对于获授权的中介机构（包括第三国公司在意大利的分支机构），TUF 第 190 条规定了 30,000 欧元至 500 万欧元或最高达营业额 10% 的罚款；TUB 第 144 条则对银行规定了 30,000 欧元至最高达营业额 10% 的罚款。¹对于受监管的瑞士机构而言，行政途径还具有另一层面的意义。根据 2023 年的谅解备忘录，CONSOB 和意大利银行可以要求瑞士金融市场监管局（FINMA）提供有关某瑞士机构在意大利活动的信息，而 FINMA 本身也可以将违反意大利法律的行为视为该机构不能提供瑞士法律所要求的妥善经营保证的迹象。因此，意大利监管机构已不再仅依赖其自身的调查权力来了解一家瑞士银行在意大利的所作所为。

1 2001 年第 231 号立法令项下的法人责任

意大利法律规定了一种法人实体就其董事或雇员为其利益或使其获益而实施的犯罪所承担的责任，该责任由 2001 年 6 月 8 日第 231 号立法令确立。这种责任被称为行政责任，但由刑事法院在针对个人的刑事诉讼中予以施加。它仅适用于该法令所列明的犯罪，可导致按份额计算的罚款、没收所得利润以及资格限制措施。TUF 第 166 条项下的非法金融活动不在所列犯罪之内，但 TUF 项下的市场滥用则在其列（第 25-sexies 条）。² 洗钱和自我洗钱（*autoriciclaggio*，《意大利刑法典》第 648-ter.1 条）均被列入；自 2019 年起，2000 年 3 月 10 日第 74 号立法令项下的若干税务犯罪也被列入，并于 2020 年扩展至在涉及 1,000 万欧元或以上的跨境增值税欺诈案件中的未申报、不实申报及不当抵销。³ 因此，一家瑞士银行如其雇员曾帮助意大利客户隐匿收入，即便非法从业本身不会触发法人责任，该银行仍可能因为其利益而实施的洗钱或税务犯罪在意大利承担法人责任。意大利语区瑞士应用科学与艺术大学（SUPSI）2019 年的一则研讨会公告将非法金融活动、税务欺诈、与税务犯罪相关的洗钱以及第 231/2001 号立法令列为服务意大利客户的瑞士银行所面临的主要意大利法律风险。⁴

2 注释

1. Brocardi.it，TUF 第 7-octies 条（见上文），第 1 款及由 2024 年 3 月 5 日第 21 号法律第 22 条第 1 款插入的第 1-bis 款；关于网站屏蔽，见 Teleborsa，2026 年 9 月 24 日（见上文）；TUF，第 190 条第 1 款（Sanzioni amministrative pecuniarie in tema di disciplina degli intermediari，涵盖第 28 条第 4 款和第 29-ter 条第 4 款等），<https://www.brocardi.it/testo-unico-intermediazione-finanziaria/parte-v/titolo-ii/art190.html>；TUB，第 144 条第 1 款，

<https://www.brocardi.it/testo-unico-bancario/titolo-viii/capo-v/art144.html>。

2. 2001 年 6 月 8 日第 231 号立法令，第 24 条至第 26 条（上游犯罪清单，从第 24 条至第 25-undecies 条），Brocardi.it，<https://www.brocardi.it/responsabilita-amministrativa-persone-giuridiche/capo-i/sezione-iii/>。该清单包含市场滥用（第 25-sexies 条），但未提及 TUF 第 166 条或 TUB 第 130-132 条。
3. 第 231/2001 号立法令，第 25-octies 条（《意大利刑法典》第 648 条、第 648-bis 条、第 648-ter 条和第 648-ter.1 条项下的收受赃物、洗钱、使用非法资金及自我洗钱），<https://www.brocardi.it/responsabilita-amministrativa-persone-giuridiche/capo-i/sezione-iii/art25octies.html>；以及第 25-quinquiesdecies 条（税务犯罪，由 2019 年 10 月 26 日第 124 号法令-法律插入，经 2019 年 12 月 19 日第 157 号法律转换为法律；第 1-bis 款涉及第 74/2000 号立法令第 4 条、第 5 条和第 10-quater 条在至少 1,000 万欧元的跨境增值税欺诈中的适用，经 2022 年 10 月 4 日第 156 号立法令修订），<https://www.brocardi.it/responsabilita-amministrativa-persone-giuridiche/capo-i/sezione-iii/art25quinquiesdecies.html>。第 1-bis 款源于实施第(EU) 2017/1371 号指令的 2020 年 7 月 14 日第 75 号立法令，<https://www.gazzetta.ufficiale.it/eli/id/2020/07/15/20G00091/sg>。
4. SUPSI, Centro competenze tributarie, 研讨会 “Le banche svizzere come contribuenti italiani?”，2019 年 3 月 20 日，https://www.supsi.ch/documents/d/deass/20190320_banche-svizzere-come-contribuenti-italiani。

仅供一般参考。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

在线版本: cn.helveticaregister.com/lugano-administrative-sanctions-and-the-supervisor-s-tools